

江苏通瑞环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协议签署情况

2018年8月6日，江苏通瑞环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瑞环保")与农夫山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夫山泉")本着合作共赢的原则签署《农夫山泉2018年酸洗椰壳活性炭集采框架协议》。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农夫山泉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6年09月26日，注册资本36000万人民币，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葛衙庄181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143995391Q；法定代表人钟睒睒，经营范围：天然水、饮料及包装瓶的生产（限分支结构）、销售；食品（凭许可证经营）、百货、纺织品的销售，水果蔬菜的收购、销售；送货服务；食品及生物工程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实业投资，经营进出口业务，信息技术服务，货运代理，仓储服务（除危险品），机械设备、自动售货机的销售、租赁、安装、维护、运营管理、售后服务及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服务，企业营销策划及相关咨询服务，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房屋租赁、销售，物业管理（凭许可证经营），物业信息咨询服务，餐饮服务（凭许可证经营），水电安装、维修，游泳池（凭许可证经营）、体育场馆、酒店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宗旨

1、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特针对水处理酸洗椰壳活性炭供货签订本合同。

2、本协议为基本合同，仅对双方约定的基本条款有效。

3、本合同从双方发生业务关系至在双方保持业务期间，持续有效。

（二）战略合作关系合作方式

通瑞环保为农夫山泉旗下全国工厂指定的水处理椰壳活性炭的供应商。农夫山泉旗下公司通过“采购订单”书面形式向通瑞环保发送采购需求与采购订单。

（三）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有效期自 2018 年 8 月 6 日起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合同到期后，若双方对价格重新达成一致意见，本合同可以自动延续。

四、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业务运营、饮用水市场开拓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将拓展销售渠道、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对公司的未来经营业绩及品牌影响力产生积极作用。

五、备查文件目录

《农夫山泉 2018 年酸洗椰壳活性炭集采框架协议》

江苏通瑞环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2 日